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总经理辞职情况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余荣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荣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余荣琳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余荣琳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余荣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其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余荣琳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和发展付出了辛勤的努力，公司及董事会对余荣琳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荣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758,58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999%。余荣琳先生的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余荣琳先生在其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二、聘任总经理情况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核并同意聘任诸焕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6日

附件：诸焕诚先生简历

诸焕诚，男，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福州金匙摩托车有限公司品保部课长，历任高榕食品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诸焕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2,993,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3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